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佛山市安全生产责任保险（2021 版）
附加猝死责任条款

投保人只有在投保了《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市安全生产责任保险（2021 版）》后，方可投保本附加险。

兹经双方同意，鉴于投保人已支付了附加保险费，本保险扩展承保被保险人的从业人员在工作时间和工作岗位，突发疾病死亡或者在 48 小时之内经抢救无效死亡导致的被保险人依法应承担的经济赔偿责任，本附加险合同的每人责任限额为主险每次事故每人责任限额的 20%。

本保险单所载其他条件不变。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